

广州市品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招标人声明

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我单位就赤沙车辆段二期地块新建项目盖上工程（标段一）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：

- 一、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。
- 二、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。
- 三、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均依法编制，无违法内容。其中企业资信评分项总得分具有同等竞争力的潜在投标人不少于3名。

我单位承诺，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，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。

广州市品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4日